

公司代码：603179

债券代码：113509

转股代码：191509

公司简称：新泉股份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转股简称：新泉转股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唐志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燕青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临的风险的相关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公开增发A股股票

2018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增发A股股票涉及的相关议案。

2018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的相关议案。

2018年12月2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82151号），受理了公司公开增发A股股票的申请材料。

2019年2月12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2151号），要求公司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2019 年 3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公开增发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并报送至中国证监会。

2019 年 4 月 3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请做好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增发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4 日披露了告知函的有关问题的回复，并将回复材料报送至中国证监会。

2019 年 4 月 26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公司公开增发 A 股股票的申请，公司公开增发 A 股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

2019 年 6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62 号）。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启动公开增发 A 股股票的发行工作，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批复要求，在批复有效期内实施本次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5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8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新泉股份	指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新泉投资	指	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芜湖新泉	指	芜湖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波新泉	指	宁波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波新泉志和	指	宁波新泉志和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新泉	指	北京新泉志和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青岛新泉	指	青岛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长春新泉	指	长春新泉志和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长沙新泉	指	长沙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泉模具	指	江苏新泉模具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佛山新泉	指	佛山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都新泉	指	成都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西安新泉	指	西安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德新泉	指	宁德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新泉	指	新泉发展香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马来西亚新泉	指	XINQUAN HICOM MALAYSIA SDN. BHD.，系香港新泉控股子公司，控股其 51% 股权
北京智科产业投资控股	指	北京智科产业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泉参股其 1.05% 股权
常州分公司	指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鄂尔多斯分公司	指	芜湖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泉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Xinquan Automotive Trim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inquan Automotive Tri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唐志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海龙	陈学谦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555号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555号
电话	0519-85120170	0519-85122303
传真	0519-85173950-2303	0519-85173950-2303
电子信箱	gaohailong@xinquan.cn	chenxueqian@xinquan.cn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丹阳市丹北镇长春村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322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555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022
公司网址	http://www.xinquan.cn
电子信箱	xinquantzb@xinquan.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555号公司投资管理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泉股份	603179	不适用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48,215,763.32	1,852,944,072.86	-2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921,687.61	152,041,133.87	-3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795,794.60	148,766,918.96	-3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00,811.94	446,564,179.43	-121.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66,068,700.36	1,612,652,184.72	-2.89
总资产	4,223,921,548.50	3,908,338,177.75	8.0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67	-38.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67	-38.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9	0.65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2	10.88	减少4.9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5.72	10.65	减少4.93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9,513.9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 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 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 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4,493.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 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 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 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 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 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 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 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 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 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 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 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594.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676,681.05	
合计	3,125,893.01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汽车饰件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连续十二届（2007-2018年）被中国汽车报社评定为全国百家优秀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目前，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汽车饰件产品系列，主要产品包括仪表板总成、顶置文件柜总成、门内护板总成、立柱护板总成、流水槽盖板总成和保险杠总成等，并已实现产品在商用车及乘用车应用领域的全覆盖。

（二）经营模式

1、设计模式

目前，汽车制造商通常将更多资源向整车设计、制造等方向倾斜，对于汽车饰件而言，为了提高新车开发和生产的效率，其更倾向于将产品设计、生产制造等环节交由具有汽车饰件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能力的企业负责，由其提供某一类或全部内外饰件总成产品。本公司作为汽车饰件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的一员，其设计模式主要以与汽车制造商的同步开发为主，即公司根据汽车制造商对新车型的外观、功能、性能要求，由公司技术中心按照整车开发进度自主完成相关汽车饰件的同步研发，主要分以下几个阶段：

创意设计阶段：公司根据汽车制造商的市场调研分析、潜在的客户群体和竞争车型分析等抽象要求，完成产品创意设计并出具平面效果图交由汽车制造商认可；随后完成由平面设计向 3D 立体设计的转化，在进行创意工程可行性论证后，最终完成 1:1 仿真模型的制作，并交付汽车制造商批准。

产品设计阶段：在汽车制造商完成对仿真模型的认可后，公司开发部门对模型进行表面数据采集，并根据车身、仪表、储物盒、中央控制面板、换挡机构、转向系统、空调等相关环境零件，完成各功能区域的划分和边界搭配方案；根据产品的功能、性能要求，完成 3D 产品结构设计和 2D 图纸设计；根据汽车制造商的参数、性能要求，完成 CAE 仿真模拟方案的制定及分析；完成样品试制以及相关设计验证实验，并提交汽车制造商批准。

工程开发阶段：依据汽车制造商批准的 3D 产品结构设计和 2D 图纸设计，开发生产用工装、模具，设计生产、交付流程，采购必要的生产设备及装配线，并对相关人员进行能力培训。接着完成产品的试制、小批量试制，并会同汽车制造商对批量生产能力、生产过程质量保证能力、交付能力进行评估。

2、采购模式

在原材料和外购外协件方面，公司的采购模式由采购部集中开发，各分、子公司分散采购组成。采购部集中负责新项目供应商的调查、资质评价、项目定点，并负责供应商从样件开发至批量达产的整个过程，供应商产品得到批量认可后，将其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采购部与其签订《采购合同》、《质量保证协议》和《价格协议》，并交由各分、子公司物流部自行批量采购。分、子公司必须从采购部筛选的供应商处进行物料采购，根据销售、生产计划、库存情况等编制采购计划，据此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并跟踪到货情况。最终采购部负责集中收集供应商的交付及时率、质量合格率及服务水准等信息，进行供应商业绩评价和处理。

其他零星原材料及低值易耗品的采购由各分、子公司根据《采购价格审批制度》进行采购，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相关采购工作进行核查。

3、生产模式

产品设计完成并通过客户审核后，公司将与客户签订框架性销售合同，并安排公司本部或相应分、子公司的生产部门接收客户订单，公司及各分、子公司据此确定生产计划，每月将根据客户的产品订单进行产品生产排期，并组织人员进行产品生产。对于产品总成所需的单元件产品，公司采取外购或委托外单位加工的方式，公司对其质量和供货进度予以控制，以确保公司更加专注于核心饰件产品的生产及饰件产品的模块化总成。

4、销售模式

公司首先接受汽车制造商的潜在供应商审核和供应商工程技术能力审核，通过后进入其供应商名录；汽车制造商向公司发放询价包，公司向其提供技术方案描述，由汽车制造商工程技术和质保部门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进入投标环节，公司在中标后与汽车制造商签订定点意向书或者开发协议，之后开展产品开发工作，在产品开发完成并获双方认可后，公司与汽车制造商签订销售合同；汽车制造商按照其自身生产计划安排相关饰件总成产品的采购计划，并向公司下发订单，公司每月根据订单组织生产并直接销售给汽车制造商。

（三）行业情况

公司汽车饰件总成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的车身系统，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汽车制造（C36）下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具体细分为汽车饰件行业。

汽车饰件广泛应用于各类汽车领域，因此汽车工业发展直接影响饰件产品的市场需求。汽车工业具有产业链广、关联度高、就业岗位多、消费拉动大等特点，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具有重要作用。我国一直以来十分重视汽车工业的发展，经过几十年的努力，汽车工业已经成为我国国民经济重要的支柱产业之一。

汽车制造是本行业的下游行业，其发展直接影响行业产品需求。汽车制造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周期密切相关，当宏观经济处于景气周期，汽车需求不断增长，带动汽车饰件产品行业扩张；当宏观经济出现回落，居民汽车消费需求将受到抑制，使得饰件产品需求减少。

我国汽车 2019 年上半年运行特点：2019 年 1-6 月，汽车产销整体处于低位运行，产销量低于年初预期，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213.2 万辆和 1,232.3 万辆，产销量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13.7% 和 12.4%。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997.8 万辆和 1,012.7 万辆，产销量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15.8%和14%；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215.4万辆和219.6万辆，产销量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2.3%和4.1%；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61.4万辆和61.7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48.5%和49.6%。

以上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汽车行业快速发展为契机，迅速积累了诸如吉利汽车、上海汽车、奇瑞汽车、北汽福田、一汽集团、广汽菲亚特等优质客户资源；在提供汽车饰件生产制造服务过程中，公司不断通过技术积累，能够为汽车制造商提供包括同步开发、模具开发、检测试验等服务，巩固原有客户关系的同时，也赢得更多潜在客户的青睐；凭借先进技术的应用，公司不断丰富自身产品系列，并促使公司产品在外观、性能、安全性等方面均符合客户预期，进一步增强双方合作黏性；随着客户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以客户为中心在全国范围内建立生产基地进一步增强公司服务于客户的能力；基于公司规模及生产基地的扩展，公司不断深化内部管理能力，保证公司业务健康、稳定发展。综合来看，公司在客户资源、技术研发、生产方式、基地布局及内部管理等方面的优势环环相扣，促使公司形成良性循环优势体系。

1、优质的客户资源

公司成立之初立足于汽车零部件产业集中的长三角地区，以仪表板总成成为核心产品，迅速与一汽集团等汽车制造商形成合作关系。随着技术水平、生产工艺及服务能力的不断提升，公司逐步扩大汽车饰件产品应用范围，快速抢占以中、重型卡车为代表的商用车市场，并成为该领域汽车饰件总成服务的领先企业。同时，公司产品不断应用于乘用车领域，成为部分乘用车制造商的核心零部件供应商。

目前，公司与一汽解放、北汽福田、陕西重汽、东风汽车、中国重汽等国内前五大中、重型卡车企业，苏州金龙等国内大型客车企业，以及吉利汽车、上海汽车、奇瑞汽车、江铃福特、一汽大众、上海大众、广汽菲亚特、比亚迪等知名乘用车企业均建立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与诸多汽车制造商合作的同时，产品及服务得到客户广泛好评，多次获得核心供应商、优秀供应商等荣誉。

2、强大的技术能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技术为发展先导，通过技术引进及自主开发的方式，确立了在行业内领先的技术地位，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拥有专利52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专利48项。现阶段，公司在同步研发、模具开发、检测试验等方面形成了一系列技术优势，使得公司成为汽车饰件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1）同步开发能力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不断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充分参与到汽车开发的各个环节。目前，公司具备新品开发全流程覆盖能力，仅需要汽车制造商提供相应风格、功能及关键参数，公司即可对汽车饰件产品进行同步开发。能够自主完成效果图设计、CAS设计、油泥模型制作，到CAE分析、模具工装开发、工程匹配以及试验验证等全部新品开发环节，从而在很大程度上减少委外研发沟通时间及成本。

公司在与汽车制造商同步开发过程中，开发能力获得客户广泛认可。公司曾多次获得汽车制造商授予的荣誉奖项。

（2）模具自主开发能力

公司不但拥有模具管控能力，而且具备多色、低压、高光、薄壁、气辅等汽车饰件注塑模具的自主开发能力。

在产品的设计方面，自主模具开发能够结合同步开发对产品工艺进行合理性分析，避免设计的反复进行，从而提高产品开发效率，增强客户协作黏性；在模具制造方面，公司立足于提高产品生产稳定性及产品生产效率，通过系统化的管理、专业化的设计及精益化的生产，有效缩短模具开发周期，并确保模具的先进性和合理性；在售后服务方面，公司能够快速应对客户产品升级需求，并通过模具的修改及应用，迅速将产品样件提供至客户，从而在较短时间内实现客户产品升

级。

（3）检测试验能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注重产品质量，对原材料及产成品均进行严格的检测试验，充分保障汽车饰件产品质量及安全性符合汽车制造商要求。目前，公司已经成立实验中心，并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实验中心下设 15 个细分实验室，从感官质量、被动安全、环境模拟以及材料分析等各方面实现对产品的检测与试验，为公司产品性能和质量提供可靠保证。

3、先进的生产方式

（1）领先的生产工艺

公司一贯注重新工艺在汽车饰件生产中的应用，帮助汽车制造商提升整车性能、增强视觉效果。在国内自主品牌汽车饰件供应商中，公司是商用车领域最早利用搪塑工艺提高内饰舒适性、利用长玻纤增强反应注射成型技术实现产品轻量化的企业，同时也是最早自主开发并规模化生产隐式气囊仪表板的企业。除上述工艺技术外，公司在生产中还广泛应用阴模成型、双料注塑、激光弱化、冷刀弱化、双层叠模、水刀切割、火焰处理等先进工艺，部分工艺技术达到领先水平。

（2）先进的生产设备

公司先后引进德国业纳（Jenoptik）激光弱化系统、德国克劳斯玛菲（Krauss Maffei）注塑机和反应发泡设备、奥地利恩格尔（Engel）双料注塑机、意大利康隆（Cannon）发泡机、德国必能信（Branson）振动摩擦焊接设备等一系列国外先进的生产设备。通过先进设备的应用，公司具备高效的柔性化生产能力，有效提高设备利用效率，为进入大客户的供应体系提供了设备保障。

4、合理的战略布局

随着客户资源的逐步积累及工艺技术的日益成熟，公司开始积极进行战略布局，以长三角地区、京津地区、华中地区、华南地区、西南地区汽车产业集群为市场基础，结合现有客户生产区域布局，在常州、丹阳、芜湖、宁波、北京、青岛、长春、鄂尔多斯、长沙、佛山、成都、宁德等 12 个城市设立了生产制造基地，大幅提高了产品供应效率，提升产品准时交付能力，并有效降低产品运输成本。为顺应长三角及西北地区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趋势，公司拟新建宁波生产基地、西安生产基地，以满足未来现有客户新增车型及潜在客户的汽车饰件配套需求，进一步完善公司生产基地布局。此外，为把握汽车产业国际领域内的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公司已在马来西亚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并建立生产基地，培育东南亚市场并推动公司业务辐射至全球。

5、高效的管理体系

公司通过高级管理人才和核心技术人才的引进，不断总结客户、技术、生产、布局等方面的优势经验，并将上述优势逐渐形成标准化、流程化、制度化体系运作，提升公司管理效率。目前，公司先后通过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ISO/TS16949 质量管理体系等多项认证，并获得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证书。

针对运营过程中的各个工作环节，公司分别制定了供应商管理、模具管理、设备管理、技术管理、生产管理、客户管理等一系列管理控制程序，保障原材料及饰件总成产品的质量得到有效控制，并不断通过模具及工艺等技术开发提升产品质量，充分满足客户对饰件总成产品轻量化、高强度、低成本、环保安全的多样化需求；另外，公司通过生产制造基地的布局及异地仓库的设置，大幅提升产品准时交付能力，保障客户生产制造计划的有序进行。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我国汽车产销整体处于低位运行，产销量低于年初预期，公司作为汽车零部件企业，收入规模和经营业绩也出现一定幅度的下滑。

1、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4,821.58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1.84%；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9,292.17 万元，同比下降 38.8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8,979.58 万元，同比下降 39.64%。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销情况如下：

项目		生产数量 (件)			销售数量 (件)			营业收入 (万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长率	本期	上年同期	增长率	本期	上年同期	增长率
商用车	仪表板总成	230,712	217,435	6.11%	223,417	209,671	6.56%	18,936.43	18,613.26	1.74%
	顶置文件柜总成	81,621	67,066	21.70%	81,330	68,829	18.16%	6,596.44	5,780.90	14.11%
	其他	100,437	130,497	-23.04%	100,570	91,309	10.14%	1,688.55	1,716.90	-1.65%
乘用车	仪表板总成	542,554	623,415	-12.97%	560,950	725,485	-22.68%	67,679.68	80,132.38	-15.54%
	门内护板总成	183,099	405,042	-54.80%	182,049	419,167	-56.57%	14,980.99	34,904.42	-57.08%
	立柱护板总成	133,833	317,277	-57.82%	133,040	339,704	-60.84%	5,588.53	11,579.89	-51.74%
	保险杠总成	21,930	51,205	-57.17%	24,457	62,501	-60.87%	1,391.25	2,403.14	-42.11%
	流水槽盖板总成	131,808	201,978	-34.74%	124,850	203,647	-38.69%	481.06	872.93	-44.89%
	其他	174,666	374,737	-53.39%	182,710	386,816	-52.77%	5,776.81	8,199.73	-29.55%

2、继续推进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工作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增发 A 股股票涉及的相关议案。2018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增发 A 股股票涉及的相关议案。公司拟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总额不超过 7.88 亿元（含）。本次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实施的募投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2019 年 4 月 26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公司公开增发 A 股股票的申请，公司公开增发 A 股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2019 年 6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62 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启动公开增发 A 股股票的发行工作，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批复要求，在批复有效期内实施本次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新客户拓展方面取得较好进展

随着我国汽车行业发展放缓，汽车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以技术创新和产品结构优化为推动力，通过卓越的产品品质和快速响应的服务，抓住机遇，积极拓展新的客户，并取得较好进展。报告期内，公司与广汽集团、比亚迪、上海大众等知名乘用车企业达成了合作关系，并取得了部分新车型项目的定点开发和制造。

4、拓展新能源汽车市场，实现更多新能源车型配套项目

在国家政策和汽车行业的双重推动下，可以预见电动化、智能化将是汽车行业变革的趋势，新能源汽车市场将拥有较大的增长潜力。公司一直以来紧跟新能源汽车的发展步伐，积极开拓新能源汽车市场，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配套了更多的新能源汽车项目，诸如吉利汽车、比亚迪、广汽蔚来、广汽新能源等品牌下的部分新能源汽车车型的配套。

5、积极进行基地建设，合理规划产业布局

结合现有客户生产区域布局，公司为实施就近配套生产，降低运输成本，提高客户产品配套服务能力，同时提高公司生产力，满足日益扩大的市场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在福建宁德设立全资子公司，并与 DRB-HICOM 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HICOM-TECK SEE MANUFACTURING MALAYSIA SDN. BHD. 设立合资马来西亚新泉，积极拓展海外市场。

6、大力推行精益化管理，持续实施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行精益化管理，持续实施降本增效，从现金流切入，从生产、采购、销售、包装运输、财务、人力等多个维度降低成本、提升效率；同时，进一步强化工艺创新，优化工艺流程，提高产品生产效率和降低产品成本；为提升全员降成本意识，公司将成本控制指标

由公司分解到各部门，再由部门分解到工段，将“成本最优化”的理念从经营团队渗透到生产一、二线员工，有效的控制产品制造成本和各项费用。

7、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实施稳定的投资者回报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持续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主动性、针对性、有效性，主动接受社会和广大投资者的监督。依托股东大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电话、投资者交流会、投资者调研等互动交流平台，积极建立公开、公正、透明、多维度的投资者关系，2019 年 3 月举行了 2018 年度业绩说明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发展战略、财务状况、业务情况、未来发展等情况的了解，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度，切实提升公司价值及市场影响力。建立并维护上市公司的良好形象，推进公司在资本市场的长期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方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00 元（含税），因股权激励事项回购但未注销的股份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共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人民币 11,208.23 万元（含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了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448,215,763.32	1,852,944,072.86	-21.84
营业成本	1,130,971,693.33	1,421,770,403.53	-20.45
销售费用	64,418,283.97	86,123,131.31	-25.20
管理费用	63,764,596.22	63,558,409.07	0.32
财务费用	14,179,947.75	4,881,878.15	190.46
研发费用	59,755,519.17	72,985,094.49	-1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00,811.94	446,564,179.43	-121.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617,471.98	-168,005,876.84	-22.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673,410.54	290,785,666.62	-42.3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量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业务量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在工资及福利费、办公费下降的同时，办公楼折旧费用及土地使用权摊销费用增加，使得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金额没有较大幅度变化。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银行贷款利息及可转债利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委外项目研发费用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业务量下降，现金购买商品支付增加，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18 年拆迁款已全部收到，本报告期内没有相应款项流入；且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18 年上半年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账，本报告期没有相应款项流入，以及报告期内回购社会公众股现金支出，且本报告期分配 2018 年度现金红利较上年同期分配 2017 年度现金红利支出增加所致。

其他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160,072,702.58	3.79	104,950,105.87	2.69	52.52	预付模具款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10,000,000.00	0.26	-100.00	按最新金融资产分类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0.24	0.00	0.00	-	按最新金融资产分类所致
在建工程	298,273,213.71	7.06	213,132,434.00	5.45	39.95	厂房及设备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674,692.15	3.02	69,028,449.06	1.77	84.96	预付设备款增加
短期借款	550,000,000.00	13.02	295,000,000.00	7.55	86.44	银行贷款增加
应交税费	17,674,599.36	0.42	45,722,600.59	1.17	-61.34	设备增加,待抵扣税金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8,577,663.44	抵开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258,622,225.02	抵开银行承兑汇票
无形资产	23,901,966.52	抵押借款
合计	531,101,854.98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1) 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在香港设立新泉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 万港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该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设立完成。

(2) 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拟在广东佛山以佛山新泉为实施主体投资 35,825.00 万元, 建设年产 35 万套汽车仪表板、70 万只汽车保险杠的内外饰件生产基地, 资金来源采用自筹方式筹措。截至目前, 该项目尚在建设阶段。

(3)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之常州生产制造基地扩建项目, 总投资 26,910.86 万元, 达产后将新增 35 万套仪表板总成、40 万套门内护板总成、55 万套立柱护板总成的产能。截至目前, 可转债募集资金已到位, 该项目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

(4)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之长沙生产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总投资 23,120.59 万元, 达产后将新增 15 万套仪表板总成、10 万套门内护板总成、20 万套立柱护板总成、45 万套保险杠总成的产能。截至目前, 可转债募集资金已到位, 该项目以长沙新泉为实施主体, 公司以募集资金 20,517.60 万元向长沙新泉增资及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 其中 6,000 万元增加长沙新泉注册资本, 其余的 14,517.60 万元以无息借款的方式注入长沙新泉, 该项目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

(5) 公司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投项目之宁波生产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总投资 51,156.17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48,762.17 万元, 达产后将新增 40 万套仪表板总成、35 万套门内护板总成、25 万套立柱护板总成的产能。截至目前, 公司本次公开增发 A 股股票事宜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取得批复, 公开增发股票发行工作正在持续推进中。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6) 公司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投项目之西安生产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总投资 37,272.82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30,000.00 万元, 达产后将新增 28 万套仪表板总成、15 万套门内护板总成、15 万套立柱护板总成、2 万套顶置文件柜总成的产能。截至目前, 公司本次公开增发 A 股股票事宜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取得批复, 公开增发股票发行工作正在持续推进中。

(7)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新泉在马来西亚与 DRB-HICOM 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HICOM-TECK SEE MANUFACTURING MALAYSIA SDN. BHD. 设立合资公司 XINQUAN HICOM MALAYSIA SDN. BHD., 马来西亚新泉注册资本 6,440 万林吉特, 香港新泉出资 3284.4 万林吉特, 持有其 51% 股权。马来西亚新泉于 2019 年 5 月 7 日设立完成。

(8)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 公司在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设立了宁德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该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办理完成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 并取得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投资比 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芜湖新泉	汽车饰件设计、开发、制造和销售	2,000	100	364,855,808.13	134,938,546.94	6,435,749.46
北京新泉	汽车饰件制造、销售	4,000	100	122,738,084.21	46,025,299.02	1,561,887.08
宁波新泉	汽车饰件研发、设计、制	2,000	100	206,771,513.37	40,740,023.46	2,154,159.05

	造和销售					
青岛新泉	汽车饰件制造、销售	1,000	100	75,524,679.05	18,192,353.08	3,937,786.43
长春新泉	汽车饰件制造、销售	1,000	100	108,844,325.04	16,035,386.93	2,686,356.79
长沙新泉	汽车饰件设计、制造及销售	8,000	100	322,324,874.68	80,673,878.75	11,992,142.54
新泉模具	模具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与服务	2,000	100	103,877,550.60	31,090,728.13	2,916,157.23
宁波新泉志和	汽车饰件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10,000	100	180,486,358.19	98,231,044.20	-639,497.47
佛山新泉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批发和销售	3,000	100	42,787,007.50	29,252,358.88	-235,712.01
成都新泉	汽车饰件系统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3,000	100	61,137,930.90	27,940,275.57	-124,956.68
西安新泉	汽车饰件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3,000	100	553,853.26	500,174.01	250.47
宁德新泉	汽车饰件系统的制造、研发、设计和销售	1,000	100	0.00	0.00	0.00
香港新泉	国际贸易和投资	1万港元	100	55,568,344.91	-61,089.59	1,763.67
马来西亚新泉	从事车辆仪表板、副仪表板和门饰板(单件和组件)及相关零件的设计、研发、组装、制造和销售	6,440万林吉特	51	43,082,334.98	43,082,334.98	0.00
北京智科产业投资控股	投资管理、咨询;汽车制造、销售	53,944.29	1.05	1,206,321,194.52	1,199,522,610.26	-3,329,829.29

注：(1) 长沙新泉净利润占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的比例为 12.91%，长沙新泉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为 170,407,118.58 元，主营业务利润为 22,159,201.96 元；

(2) 北京智科产业投资控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新泉参股 1.05%。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前景受制于汽车行业发展速度的风险

公司作为同时为商用车和乘用车配套的汽车饰件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其生产和销售规模受整个汽车行业发展速度的影响较大，汽车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关联度极高，全球及国内经济周期的波动对我国汽车生产和消费带来直接影响，当宏观经济处于高速上升阶段，汽车行业发展迅速，不论是商用车还是乘用车的消费需求均较为活跃；当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或下降，汽车行业发展也将放缓，特别是商用车需求受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活动影响较大，势必出现增长波动情况。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技术创新能力和管理效率，强化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竞争优势，积极开拓新市场，整合有利资源，进一步巩固和加强行业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

2、汽车产业政策变动对行业经营环境影响的风险

受益于国内经济的高速增长和国家层面对汽车行业各项扶持政策,虽然 2013 年以来,汽车行业整体保持稳定增长,但随着汽车行业发展造成的环境污染加剧、城市交通恶化等社会问题,陆续有部分城市出台了严格的汽车限购政策,如果国家或地方政府未来推出相应的调控措施势必对整个汽车行业需求造成不利影响,并进而影响到汽车饰件等汽车零部件行业,势必对公司经营造成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行业政策和行业发展动态,充分发挥公司在技术、质量、营销、服务、管理等方面的优势,进一步扩大重点客户订单份额,加大开发客户力度以开拓增量市场,积极寻求新的增长。

3、客户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前五名客户,主要包含吉利汽车、上汽集团、奇瑞汽车、一汽集团和北汽福田等整车企业,销售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达 86.60%,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这些主要客户在选择供应商时均经过了严格的审核、长期的评价过程,对供应商的产品技术开发能力、质量控制能力、生产管理等方面均有较高的要求。如果未来公司在上述方面不能继续满足主要客户的要求,公司的产品被替代或者主要客户自身的生产经营发生了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与主要客户的交易不再持续,均会进一步给公司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巩固现有客户市场基础上,积极开拓新的客户,不断提高在汽车饰件市场中的占有率。

4、现供车型销量下滑及新供车型销售不畅风险

随着居民收入水平提高、汽车消费的普及,汽车制造商为了迎合消费者日益提高的个性化汽车需求,不断加快新车型的推出及现有车型的改型频率,使得现有车型的生产周期不断缩短,如果公司目前配套的车型被升级或改型,而公司又未能成为新车型的供应商,则势必给公司相应产品的持续销售带来不利影响;同时,公司一贯坚持为汽车制造商提供饰件总成的整体解决方案,从创意设计、同步开发等阶段就开始介入新产品的开发,并为此投入较大的人力、财力、物力,虽然在产品开发过程中,汽车制造商会根据开发进度给予公司一定的开发费用补偿,但无法完全覆盖公司的新产品开发成本,一旦相关新车型不为市场所接受导致销售不畅,也将给公司销售规模的持续稳定增长及产品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立足现有汽车饰件市场,不断研发新技术、新工艺,引进先进的技术和设备,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提升装备水平,充分发挥自身的研发优势,通过优质的产品服务和良好的品牌形象,进一步深耕商用车与乘用车市场区域,进一步加强与核心客户的全面战略合作,实现与客户共同发展。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3 月 1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9 年 3 月 20 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6 月 1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9 年 6 月 15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唐敖齐、唐志华、唐美华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3、如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的，则所持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承诺时间：2017年3月17日，期限：36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唐志华	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承诺时间：2017年3月17日，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新泉投资、唐敖齐、唐志华、唐美华	在承诺的持股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公司的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额的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在承诺实施减持时，提前3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持有公司的股份低于5%时除外。	承诺时间：2017年3月17日，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新泉投资、唐敖齐、唐志华	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行使实际控制人的权利，履行实际控制人的义务，保持公司在资产、财务、人员、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促使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	承诺时间：2015年4月20日，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金；在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时，本人自身并将促使所控制的主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并善意、严格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将确保其自身及其控制的主体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特殊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连带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由此给公司及其中小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解决同业竞争	新泉投资、唐敖齐、唐志华	<p>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控股股东新泉投资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敖齐、唐志华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本人将会公允地对待各下属企业，并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或利用通过这种地位获得的信息，作出不利于公司而有利于其他下属企业的决定或判断；本人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不存在从事与公司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相同或相似且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的业务的情形。</p> <p>本人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且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公司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且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的其他企业、组织、经济实体的绝对或相对的控制权。</p> <p>本人承诺不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属于公司或其所控制的企业商业机会；若本人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或其所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将立即通知公司，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或其所控制的企业。</p> <p>本人将利用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经济实体的控制权，促使该等单位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连带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由此给公司及其中小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承诺时间：2015年4月20日，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新泉股份、唐敖齐、唐志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稳定股价的承诺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公司应按本预案规定的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将相应进行调整。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稳定股价措施，公司应在5日内召开董事会、20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明确具体方案实施期间，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方案后的5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公</p>	承诺时间：2017年3月17日，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司应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信息披露规定发布相关公告。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公司回购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若启动条件触发，上述具体措施执行的优先顺序为公司回购股份为第一顺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为第二顺位。

(1) 公司回购股份。①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购回股份。②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原则上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③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④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②承诺单次增持金额原则上不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③单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④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3)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①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②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为本次稳定股价而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原则上不少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实际领取的税前薪酬总和的 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实际领取薪酬的总和。公司全体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③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④公司未来三年若有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要求其接受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约束。

2、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如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

3、违反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如本公司（或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

			<p>向投资和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未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股权的情形除外；</p> <p>（3）暂不领取公司利润分配中归属于本公司（或本人）的部分；（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10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5）因本公司（或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6）因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或本人）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p>4、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实际控制人唐敖齐、唐志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作出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新泉投资、唐敖齐、唐志华	<p>关于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新泉投资、实际控制人唐敖齐、唐志华承诺：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购回本公司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p>	承诺时间：2017年8月14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新泉投资、唐敖齐、唐志华	<p>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新泉投资、实际控制人唐敖齐、唐志华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p>	承诺时间：2017年8月14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新泉投资、唐敖齐、唐志华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新泉投资、实际控制人唐敖齐、唐志华承诺：本人/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行使实际控制人的权利，履行实际控制人的义务，保持公司在资产、财务、人员、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促使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p>	承诺时间：2017年8月14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做出侵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在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时，本人自身并将促使所控制的主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并善意、严格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将确保其自身及其控制的主体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特殊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将连带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由此给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其他	新泉股份、新泉投资、唐敖齐、唐志华	违反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1、公司的约束措施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约束措施如本人/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未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股权的情形除外；（3）暂不领取发行人利润分配中归属于本人/本公司的部分；（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10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5）因本人/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6）因公司未履行募集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承诺时间：2017年8月14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承诺时间：2017年8月14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为填补公司本次公开增发股票可能导致的投资者即期回报减少，保障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承诺时间：2018年10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本人承诺对包括本人在内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限制超标准报销差旅费、交通费、出国考察费等费用；</p> <p>(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禁止以下行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用公款支付非因公的消费娱乐活动费及礼品费； - 违反规定用公款为个人购买商业保险或者支付相关费用； - 违反规定用公款支付应当由个人负担的各种名义的培训费、书刊费等。 <p>(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要求，提议（如有权）并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如有投票权）赞成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p> <p>(5) 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提议（如有权）并支持公司董事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如有投票权）赞成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p> <p>(6)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增发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p>	29 日， 期限：长期				
其他	新泉投资、唐志华、唐敖齐	<p>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填补公司本次发行可能导致的投资者即期回报减少，保障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下简称“承诺人”）承诺如下：</p> <p>(1) 针对本次公开增发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p>	承诺时间：2018 年 10 月 29 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3) 承诺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承诺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p>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新泉股份	<p>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有关股票期权行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p>	<p>承诺时间：2017年9月19日， 期限：长期</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说明：

(1)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对限制股份转让所作出的承诺；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和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减持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有关规定执行。

(2) a、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的1-5项系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作出，2018年6月22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90号文同意，公司4.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新泉转债”，债券代码“113509”。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进入转股期，公司将根据转股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b、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的6-7项系公司披露公开增发A股股票预案时作出，2019年4月26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公司公开增发A股股票的申请，公司公开增发A股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2019年6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62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启动公开增发A股股票的发行工作，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批复要求，在批复有效期内实施本次公开增发A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3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决定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失信情况，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等相关公告
公司监事会就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公示情况的发表审核意见和说明	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17-030)
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	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等相关公告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等事项	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3)等相关公告
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287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	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4)
因1名激励对象离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等相关公告
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	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等相关公告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实施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有关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73)等相关公告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的有关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82)等相关公告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暨解锁上市的有关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98)等相关公告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 55.9 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01)
1.4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08)
因 2 名激励对象离职,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9)等相关公告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4)等相关公告
因 2 名激励对象离职,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并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45)等相关公告
6.72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 并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完成注销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19-050)等相关公告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51)等相关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唐志华	300,000,000.00	2018.2.28	2022.3.6	是

注：此笔担保由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唐志华先生为公司与招商银行常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限额3亿元的授信协议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实际发生借款4,500万元。公司于2019年3月6日已将上述4,500万元借款归还银行。同时上述担保协议已解除，担保义务已经履行完毕。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0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8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8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8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6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上述担保金额2.8亿元担保系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宁波新泉志和向银行申请借款授信额度提供的担保。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83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6月4日公开发行了4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5亿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90号文同意，公司4.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新泉转债”，债券代码“113509”。公司可转债自2018年12月10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25.34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8.89元/股。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7,473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3,000,000	9.56
上海宽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宽远价值成长二期证券投资基金	25,200,000	5.60
工银瑞信添丰可转债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899,000	4.6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55,000	3.55
中国银行－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57,000	3.3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创新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367,000	2.97
工银瑞信添颐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18,000	2.9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453,000	2.77
国寿养老稳健5号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500,000	2.5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481,000	2.55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新泉转债	449,971,000	33,000	0	0	449,938,000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报告期转股额（元）	33,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1,692
累计转股数（股）	3,171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	0.0014
尚未转股额 (元)	449,938,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	99.9862

(五)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18年9月5日	19.40	2018年9月6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根据新泉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公司股价已满足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转股价格由25.34元/股向下修正为19.40元/股。
2018年12月13日	19.38	2018年12月12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因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导致转股价格调整,转股价格由19.40元/股调整为19.38元/股。
2019年4月12日	18.89	2019年4月5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因公司实施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转股价格由19.38元/股调整为18.89元/股。
截止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8.89

(六)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42.24亿元,资产负债率62.42%。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公司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并于2019年4月22日出具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评字[2019]566号),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以及发行的A股可转债信用等级未发生变化。

未来公司偿付A股可转债本息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最近三年,公司利息保障倍数较高,公司贷款偿还情况良好,不存在逾期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七)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无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不存在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和污染事故纠纷,未因环境违法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编制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后的公司财务报表。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和通知的颁布或修订，本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经 2019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通知要求，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经 2019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自 2019 年半年度报告起按照财会[2019]6 号的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2、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自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表的披露，该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该变更不涉及追溯调整，无需重述 2018 年度可比报表数据，不影响公司 2018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 根据财会[2019]6 号的规定，公司自 2019 年半年度报告起按照财会[2019]6 号相关要求对财务报表的披露。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回归，公司 2018 年实施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回购的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2018 年度，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172.50 万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2,999.94 万元。本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176.90 万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2,999.18 万元。

2019 年 1 月 29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实施完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349.40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53%，支付的总金额为 5,999.12 万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2,800,200	58.32				-67,200	-67,200	132,733,000	58.3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32,800,200	58.32				-67,200	-67,200	132,733,000	58.3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5,238,800	33.04						75,238,800	33.05
境内自然人持股	57,561,400	25.28				-67,200	-67,200	57,494,200	25.2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94,924,279	41.68				1,692	1,692	94,925,971	41.70
1、人民币普通股	94,924,279	41.68				1,692	1,692	94,925,971	41.7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27,724,479	100.00				-65,508	-65,508	227,658,971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9年3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毕文锋、曹华已离职，同意公司回购二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6.72万股限制性股票，并办理回购注销手续。该尚未解除限售的6.72万股限制性股票于2019年6月18日注销完成。公司总股本由22,772.4479万股变更为22,765.7279万股。

(2) 公司可转债自2018年12月10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25.34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8.89元/股，自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期间，累计转股数为0.1692万股。公司总股本由22,765.7279万股增加至22,765.8971万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	75,238,800	0	0	75,238,800	首发	2020.3.17
唐志华	40,600,000	0	0	40,600,000	首发	2020.3.17
唐美华	14,000,000	0	0	14,000,000	首发	2020.3.17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2,402,400	67,200	0	2,335,200	股权激励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	559,000	0	0	559,000	股权激励	
合计	132,800,200	67,200	0	132,733,000	/	/

注：（1）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之日即2017年11月2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2）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完成之日即2018年11月13日起12个月、24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3）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原因系公司6.72万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所致。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84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	0	75,238,800	33.05	75,238,800	质押	34,615,385	境内非国有法人
唐志华	0	40,600,000	17.83	40,600,000	质押	22,000,000	境内自然人
唐美华	0	14,000,000	6.15	14,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志军	110,500	6,130,500	2.69	0	质押	3,500,000	境内自然人
王文娟	44,700	4,666,320	2.05	0	质押	4,522,000	境内自然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40,460	2,600,040	1.14	0	无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12,053	2,488,827	1.09	0	无	0	其他
刘忠	-3,300,100	1,560,000	0.6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1,387,800	1,387,800	0.61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价值经典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520,000	1,288,877	0.57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陈志军	6,130,500	人民币普通股	6,130,500				
王文娟	4,666,320	人民币普通股	4,666,32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0,04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4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88,827	人民币普通股	2,488,827
刘忠	1,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1,387,8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7,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价值经典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288,877	人民币普通股	1,288,877
季平	1,277,860	人民币普通股	1,277,86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55,740	人民币普通股	1,155,74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轮动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9,982	人民币普通股	1,099,98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关系：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唐志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美华与唐志华系姐弟关系，陈志军为唐志华的表弟。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	75,238,800	2020-03-17	75,238,800	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	唐志华	40,600,000	2020-03-17	40,600,000	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3	唐美华	14,000,000	2020-03-17	14,000,000	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4	高海龙	210,000	2019-11-02	105,000	股权激励限售
			2020-11-02	105,000	股权激励限售
5	李新芳	210,000	2019-11-02	105,000	股权激励限售
			2020-11-02	105,000	股权激励限售
6	王波	126,000	2019-11-02	63,000	股权激励限售
			2020-11-02	63,000	股权激励限售
7	曹燕	100,000	2019-11-13	50,000	股权激励限售
			2020-11-13	50,000	股权激励限售
8	刘冬生	84,000	2019-11-02	42,000	股权激励限售
			2020-11-02	42,000	股权激励限售
9	朱文俊	84,000	2019-11-02	42,000	股权激励限售
			2020-11-02	42,000	股权激励限售
10	周雄	67,200	2019-11-02	33,600	股权激励限售
			2020-11-02	33,600	股权激励限售
	姜美霞	67,200	2019-11-02	33,600	股权激励限售
			2020-11-02	33,600	股权激励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关系：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唐志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美华与唐志华系姐弟关系。高海龙、李新芳等8位自然人股东均为公司股权激励对象，相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1)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31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4,615,385 股股份质押给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 2018 年 5 月 31 日起至公司可转债全部清偿或全部转股之日止。该质押为了确保公司可转债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同时切实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以其合法拥有的公司股票作为质押资产对本次可转债进行质押担保。该质押为非融资担保质押,不存在履行资金偿还事项。该事项已于 2018 年 6 月 2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

(2)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唐志华先生 2018 年 12 月 21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2,000,000 股股份质押给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 2018 年 12 月 21 日起至质押双方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止。该质押系为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质押担保。该事项已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

(3)高海龙等 7 人为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该部分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之日即 2017 年 11 月 2 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在满足对应年度解锁条件后,可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2019 年 11 月 2 日、2020 年 11 月 2 日上市交易。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 40%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18 年 11 月 9 日解锁并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4)曹燕为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该部分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完成之日即 2018 年 11 月 13 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在满足对应年度解锁条件后,可分别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2020 年 11 月 13 日上市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9,964,840.62	816,218,812.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3,566,757.70	488,526,094.94
应收账款		768,099,887.81	609,183,391.4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0,072,702.58	104,950,105.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676,063.47	6,379,645.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12,383,279.64	573,918,353.1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933,873.98	29,500,414.02
流动资产合计		2,779,697,405.80	2,628,676,817.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1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15,020,586.07	795,750,387.34
在建工程		298,273,213.71	213,132,434.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4,920,775.03	166,355,054.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243,818.66	13,110,711.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91,057.08	12,284,323.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674,692.15	69,028,449.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4,224,142.70	1,279,661,360.42
资产总计		4,223,921,548.50	3,908,338,177.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000,000.00	29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5,402,580.44	553,387,371.08
应付账款		918,626,273.00	897,298,714.03
预收款项		27,501,043.10	29,216,778.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383,540.01	14,337,887.36
应交税费		17,674,599.36	45,722,600.59
其他应付款		68,525,664.34	70,220,842.68
其中：应付利息		809,287.66	1,139,212.3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74,113,700.25	1,905,184,194.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应付债券		377,728,523.92	367,963,595.0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871,009.60	22,538,203.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2,599,533.52	390,501,798.30
负债合计		2,636,713,233.77	2,295,685,993.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7,658,971.00	227,724,479.00
其他权益工具		86,177,198.07	86,183,518.6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7,039,448.56	695,369,445.72
减：库存股		127,433,979.68	98,475,806.16
其他综合收益		-62,853.2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8,474,429.97	68,474,429.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14,215,485.70	633,376,117.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66,068,700.36	1,612,652,184.72
少数股东权益		21,139,614.37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87,208,314.73	1,612,652,184.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223,921,548.50	3,908,338,177.75

法定代表人：唐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燕青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8,297,561.69	724,781,480.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8,835,572.99	465,859,654.94
应收账款		623,956,878.39	511,005,506.9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5,575,770.18	116,118,190.29
其他应收款		356,197,978.86	394,464,734.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71,196,326.22	340,003,548.2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124,961.18	8,105,874.70
流动资产合计		2,553,185,049.51	2,560,338,990.2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4,747,957.93	297,447,957.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3,344,850.82	436,806,705.59
在建工程		156,077,392.18	84,385,002.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8,548,418.86	68,774,595.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43,331.58	4,503,266.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67,607.15	7,608,093.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214,463.18	28,972,259.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2,744,021.70	928,497,880.85
资产总计		3,585,929,071.21	3,488,836,871.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000,000.00	29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6,777,478.31	555,065,157.62
应付账款		446,752,855.03	448,841,477.03
预收款项		9,201,787.10	15,683,347.93
应付职工薪酬		8,703,645.62	6,560,291.40
应交税费		8,657,557.82	29,651,154.11
其他应付款		184,143,935.67	266,609,890.20
其中：应付利息		809,287.66	1,139,212.3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84,237,259.55	1,617,411,318.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77,728,523.92	367,963,595.0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248,849.10	20,261,049.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7,977,373.02	388,224,644.30
负债合计		2,182,214,632.57	2,005,635,962.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7,658,971.00	227,724,479.00
其他权益工具		86,177,198.07	86,183,518.6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1,287,406.49	689,617,403.65
减：库存股		127,433,979.68	98,475,806.1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8,474,429.97	68,474,429.97
未分配利润		457,550,412.79	509,676,883.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03,714,438.64	1,483,200,908.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85,929,071.21	3,488,836,871.06

法定代表人：唐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燕青

合并利润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48,215,763.32	1,852,944,072.86
其中：营业收入		1,448,215,763.32	1,852,944,072.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39,644,149.54	1,659,320,017.67
其中：营业成本		1,130,971,693.33	1,421,770,403.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554,109.10	10,001,101.12
销售费用		64,418,283.97	86,123,131.31
管理费用		63,764,596.22	63,558,409.07
研发费用		59,755,519.17	72,985,094.49
财务费用		14,179,947.75	4,881,878.15
其中：利息费用		19,465,541.32	7,401,786.86
利息收入		6,023,264.39	1,911,259.11
加：其他收益		4,004,493.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587,865.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082,613.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9,513.96	96,398.9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688,727.76	179,637,840.16
加：营业外收入		100,533.50	3,952,506.41
减：营业外支出		2,939.13	3,101.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786,322.13	183,587,245.05
减：所得税费用		10,864,634.52	31,546,111.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921,687.61	152,041,133.8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921,687.61	152,041,133.8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921,687.61	152,041,133.8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853.2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853.2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853.2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853.26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858,834.35	152,041,133.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2,858,834.35	152,041,133.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6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6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唐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燕青

母公司利润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	----	-----------	-----------

一、营业收入		1,299,492,052.76	1,676,478,378.16
减：营业成本		1,086,996,164.80	1,341,477,221.13
税金及附加		2,781,841.77	6,448,284.70
销售费用		40,814,322.83	56,932,933.14
管理费用		33,591,873.62	36,711,935.50
研发费用		52,662,068.66	64,091,897.93
财务费用		14,287,848.83	5,044,539.47
其中：利息费用		19,465,541.32	7,342,969.69
利息收入		5,881,791.89	1,895,085.27
加：其他收益		2,456,900.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33,004.38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10,951,148.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302.65	98,752.1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788,525.37	154,919,169.69
加：营业外收入		0.00	2,156,315.70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788,525.37	157,075,485.04
减：所得税费用		3,832,676.49	22,531,128.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955,848.88	134,544,356.2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955,848.88	134,544,356.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955,848.88	134,544,356.2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唐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燕青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3,982,229.61	1,514,924,848.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72,891.95	2,715,738.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29,115,484.75	12,904,526.53

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4,870,606.31	1,530,545,114.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8,923,433.21	840,320,490.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641,358.99	115,499,425.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456,594.42	98,080,664.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50,031.63	30,080,353.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0,971,418.25	1,083,980,93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00,811.94	446,564,179.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000.00	502,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1,4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0.00	11,962,7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633,471.98	179,968,576.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633,471.98	179,968,576.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617,471.98	-168,005,876.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139,614.37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0	29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44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141,702.64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5,281,317.01	73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125,345,727.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107,024.04	86,503,151.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500,882.43	236,365,454.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7,607,906.47	448,214,33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673,410.54	290,785,666.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803.67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966,069.71	569,343,969.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6,353,246.89	125,266,506.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1,387,177.18	694,610,476.11

法定代表人：唐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燕青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3,003,240.14	1,456,209,792.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4,726.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46,250.76	11,526,229.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7,849,490.90	1,467,960,748.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6,743,651.76	1,238,607,441.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391,300.15	59,958,480.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784,271.06	79,634,589.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09,412.74	15,800,032.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0,828,635.71	1,394,000,54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20,855.19	73,960,203.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5,000.00	502,700.00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1,4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	11,962,7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779,253.23	109,014,785.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300,000.00	10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554,241,626.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079,253.23	765,256,412.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074,253.23	-753,293,712.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29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44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1,689,948.95	752,614,100.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1,689,948.95	1,491,614,100.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1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107,024.04	86,394,778.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5,867,200.42	236,365,454.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8,974,224.46	442,760,232.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284,275.51	1,048,853,867.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1,656.93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196,016.62	369,520,358.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5,012,153.88	115,765,712.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816,137.26	485,286,071.10

法定代表人：唐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燕青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7,724,479.00			86,183,518.60	695,369,445.72	98,475,806.16			68,474,429.97		633,376,117.59		1,612,652,184.72		1,612,652,184.7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7,724,479.00			86,183,518.60	695,369,445.72	98,475,806.16			68,474,429.97		633,376,117.59		1,612,652,184.72		1,612,652,184.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5,508.00			-6,320.53	1,670,002.84	28,958,173.52	-62,853.26				-19,160,631.89		-46,583,484.36	21,139,614.37	-25,443,869.9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2,853.26				92,921,687.61		92,858,834.35		92,858,834.3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508.00			-6,320.53	1,670,002.84	28,958,173.52							-27,359,999.21	21,139,614.37	-6,220,384.8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139,614.37	21,139,614.3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692.00		-6,320.53	31,970.86								27,342.33		27,342.3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7,200.00			1,638,031.98								1,570,831.98		1,570,831.98
4. 其他					28,958,173.52							-28,958,173.52		-28,958,173.52
(三) 利润分配										-112,082,319.50		-112,082,319.50		-112,082,319.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2,082,319.50		-112,082,319.50		-112,082,319.5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7,658,971.00			86,177,198.07	697,039,448.56	127,433,979.68	-62,853.26		68,474,429.97		614,215,485.70		1,566,068,700.36	21,139,614.37	1,587,208,314.73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2,270,000.00				741,204,646.88	63,484,400.00			44,213,408.10		456,728,191.36		1,340,931,846.34		1,340,931,846.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2,270,000.00				741,204,646.88	63,484,400.00			44,213,408.10		456,728,191.36		1,340,931,846.34		1,340,931,846.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908,000.00			98,952,836.53	-58,319,150.00						70,906,133.87		176,447,820.40		176,447,820.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2,041,133.87		152,041,133.87		152,041,133.8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952,836.53	6,588,850.00									105,541,686.53		105,541,686.5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8,952,836.53										98,952,836.53		98,952,836.5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588,850.00									6,588,850.00		6,588,85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1,135,000.00		-81,135,000.00		-81,13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1,135,000.00		-81,135,000.00		-81,135,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4,908,000.00			-64,908,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4,908,000.00			-64,908,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7,178,000.00		98,952,836.53	682,885,496.88	63,484,400.00		44,213,408.10		527,634,325.23		1,517,379,666.74		1,517,379,666.74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唐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燕青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7,724,479.00			86,183,518.60	689,617,403.65	98,475,806.16			68,474,429.97	509,676,883.41	1,483,200,908.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7,724,479.00			86,183,518.60	689,617,403.65	98,475,806.16			68,474,429.97	509,676,883.41	1,483,200,908.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508.00			-6,320.53	1,670,002.84	28,958,173.52				-52,126,470.62	-79,486,469.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955,848.88	59,955,848.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508.00			-6,320.53	1,670,002.84	28,958,173.52					-27,359,999.2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692.00			-6,320.53	31,970.86						27,342.33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7,200.00				1,638,031.98						1,570,831.98
4.其他						28,958,173.52					-28,958,173.52
（三）利润分配										-112,082,319.50	-112,082,319.5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2,082,319.50	-112,082,319.5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7,658,971.00		86,177,198.07	691,287,406.49	127,433,979.68			68,474,429.97	457,550,412.79	1,403,714,438.64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2,270,000.00				735,452,604.81	63,484,400.00			44,213,408.10	372,462,686.63	1,250,914,299.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2,270,000.00				735,452,604.81	63,484,400.00			44,213,408.10	372,462,686.63	1,250,914,299.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908,000.00			98,952,836.53	-58,319,150.00					53,409,356.29	158,951,042.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4,544,356.29	134,544,356.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952,836.53	6,588,850.00						105,541,686.5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8,952,836.53							98,952,836.5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588,850.00						6,588,85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1,135,000.00	-81,13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1,135,000.00	-81,135,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4,908,000.00			-64,908,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4,908,000.00			-64,908,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7,178,000.00		98,952,836.53	677,133,454.81	63,484,400.00			44,213,408.10	425,872,042.92	1,409,865,342.36

法定代表人：唐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燕青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常州新泉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由丹阳市汽车内饰件厂和香港银泉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1 年 4 月 28 日在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

2011 年 12 月 28 日，常州新泉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苏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注册地由江苏省常州市变更为江苏省丹阳市。

2012 年 4 月 16 日，江苏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2 年 5 月 7 日在江苏省镇江行政工商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67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3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985.00 万股，增加注册资本 3,985.00 万元，增加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940.00 万元，并于 2017 年 3 月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交易代码：603179，A 股简称：新泉股份。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83 号）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4 日公开发行 45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 450,000,000.00 元，期限 6 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该可转债转股期起止日期为 2018 年 6 月 4 日至 2024 年 6 月 3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25.34 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 18.89 元/股。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累计共有 62,000.00 元新泉转债转换成 3,171 股公司股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 22,765.8971 万股，注册资本为 22,772.3 万元，注册地：丹阳丹北镇长春村，办公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 555 号。

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21100728017147G。所属行业为工业类，主要经营范围：汽车内、外饰系统零部件及其模具的设计、制造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唐敖齐、唐志华。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青岛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江苏新泉模具有限公司
长春新泉志和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芜湖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北京新泉志和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宁波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长沙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佛山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宁波新泉志和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成都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西安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宁德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新泉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XINQUAN HICOM MALAYSIA SDN.BHD.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

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往来款

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即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3）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①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②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 金融工具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

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前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票据的减值损失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比照前述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减值损失计量方法。2019 年 1 月 1 日前比照后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量方法。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的减值损失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比照前述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减值损失计量方法。

以下应收款项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前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含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如减值测试后,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不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则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组合
其他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往来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其他方法

①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可添加行		
1—2 年	30.00	3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②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往来款	0	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期末对于虽不重大但存在明显减值迹象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减值测试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不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则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计量，2019 年 1 月 1 日起比照前述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计量方法。2019 年 1 月 1 日前比照前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量方法。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模具。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1)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2) 模具及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I、模具的摊销方法：

若主机厂不单独支付模具款，按主机厂合同约定分摊数量分摊；若无合同约定，左置车型按 5 万次分摊。右置车型按 1 万次分摊。

在产品 PPAP 之前发生的模具改模费及修模费，并入模具合同总价进行核算，在产品 PPAP 之后发生的模具改模费及修模费计入当期损益。

注：PPAP (Production part approval process) 是汽车行业质量管理的一种工具，意为生产件批准程序，也就是主机厂同意公司小批量生产的批准文件。

II、周转材料为工装，按照两年摊销。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

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16.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7.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

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21.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2.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3.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4.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5.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土地证上注明年限
软件	5 年	受益期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有明确受益期的按受益期为摊销年限，无明确受益期的按5年平均摊销

31.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七、37 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金融工具相关准则和《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号），对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金融工具，公司依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等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

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36.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1) 销售商品

(a) 汽车饰件总成产品的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整车制造商一般要求主要供应商就近建立生产基地或设立中转库，以保证及时供货。公司会根据客户制订的年度、月度、周采购计划进行产品生产，在收到客户的日常订单时，通常要 2 小时内发往客户指定仓库，对方会就数量进行确认并在送货单上签字，当产品运至组装车间并装至整车后，视为验收合格。

公司客户一般于次月通过 SRM 系统（供应商管理系统）将上月实际装至整车的产品明细以开票通知单的形式通知公司，公司登陆 SRM 系统并下载明细表，核对无误后据此开具发票确认收入，并在“主营业务收入”科目核算。

(b) 模具开发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同步开发结束之后，进入模具开发阶段，公司会为客户开发模具，并向客户收取模具开发费。公司分三个阶段向客户收取模具开发费：在签订《模具开发合同》之后 1 个月内收取首付款；在 OTS（首次工装样件）阶段收取 2 期款项；在 PPAP 阶段（生产件批准程序）收取 3 期款项，尾款在 12 个月质保期结束之后收取。当模具开发结束并进入 PPAP 阶段，即开发的模具验收合格，公司此时确认模具开发收入，并在“其他业务收入”科目核算。

(c) 材料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为加强对外协厂加工所需塑料粒子的质量、用量的控制和管理，将外协加工由原先“支付加工费”模式改为“销售原材料给供应商，再采购其加工件”模式。公司统一采购外协厂所需塑料粒子，并以平价形式销售给外协厂，即公司按照外购塑料粒子的价格销售给供应商，每月发往供应商的塑料粒子数量和金额会在月末进行对账，并据此开票并确认收入，并在“其他业务收入”科目核算。

(2) 提供劳务

(a) 同步开发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参与客户新车型的同步开发，需要向客户收取同步开发费用。在启动项目开发之前，公司与客户签订《开发协议》，并收取 30% 首付款，在同步开发结束之后收取剩余款项。当产品创意方案、设计方案完成并获得客户认可，以及样品试制、检测合格之后，客户会下达开发模具指令，标志着同步开发阶段完成，公司此时确认同步开发收入，并在“其他业务收入”科目核算。

(b) 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会为部分非整车制造商客户提供技术服务业务，主要提供产品及其模具设计开发、产品制造过程的技术服务支持，在产品及其模具开发设计阶段，当模具开发结束并且产品样件验收合格，

收取的技术服务费用开票并确认收入；在后期产品制造过程中的技术服务费用，一般按年收取费用、开票并确认收入，并在“其他业务收入”科目核算。

37.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的摊销时点是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对于应计提折旧或摊销的长期资产，即为资产开始折旧或摊销的时点；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其补偿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发生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其中用于补偿已发生（包括以前期间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当期直接确认；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确认。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政府补助项目已获批且预计收取时点、具体金额明确，在获批当期参照上述原则确认。

具体确认方法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49 递延收益”。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

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9.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回购本公司股份

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除股份支付之外，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 或注销自身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 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 4 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董事会决议	详见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	董事会决议	详见其他说明

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 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 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	--	--

其他说明:

1、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 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 以上四项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追溯调整, 无需重述 2018 年度可比报表数据, 不影响公司 2018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 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 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9 年中期财务报表, 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97,709,486.43	/	976,865,161.87	/
应收票据	/	488,526,094.94	/	465,859,654.94
应收账款	/	609,183,391.49	/	511,005,506.9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450,686,085.11	/	1,003,906,634.65	/
应付票据	/	553,387,371.08	/	555,065,157.62
应付账款	/	897,298,714.03	/	448,841,477.03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6,218,812.40	816,218,812.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8,526,094.94	488,526,094.94	
应收账款	609,183,391.49	609,183,391.4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4,950,105.87	104,950,105.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379,645.43	6,379,645.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73,918,353.18	573,918,353.1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500,414.02	29,500,414.02	
流动资产合计	2,628,676,817.33	2,628,676,817.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95,750,387.34	795,750,387.34	
在建工程	213,132,434.00	213,132,434.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6,355,054.16	166,355,054.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110,711.90	13,110,711.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84,323.96	12,284,323.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028,449.06	69,028,449.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9,661,360.42	1,279,661,360.42	
资产总计	3,908,338,177.75	3,908,338,177.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5,000,000.00	29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3,387,371.08	553,387,371.08	
应付账款	897,298,714.03	897,298,714.03	
预收款项	29,216,778.99	29,216,778.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337,887.36	14,337,887.36	
应交税费	45,722,600.59	45,722,600.59	
其他应付款	70,220,842.68	70,220,842.68	
其中：应付利息	1,139,212.33	1,139,212.3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05,184,194.73	1,905,184,194.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67,963,595.05	367,963,595.0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538,203.25	22,538,203.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0,501,798.30	390,501,798.30	
负债合计	2,295,685,993.03	2,295,685,993.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7,724,479.00	227,724,479.00	
其他权益工具	86,183,518.60	86,183,518.6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5,369,445.72	695,369,445.72	
减：库存股	98,475,806.16	98,475,806.1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8,474,429.97	68,474,429.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33,376,117.59	633,376,117.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1,612,652,184.72	1,612,652,184.7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612,652,184.72	1,612,652,184.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3,908,338,177.75	3,908,338,177.7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41（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本次调整主要是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报表列报的项目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具体影响科目及金额见上述调整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4,781,480.38	724,781,480.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5,859,654.94	465,859,654.94	
应收账款	511,005,506.93	511,005,506.9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6,118,190.29	116,118,190.29	
其他应收款	394,464,734.75	394,464,734.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40,003,548.22	340,003,548.2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105,874.70	8,105,874.70	
流动资产合计	2,560,338,990.21	2,560,338,990.2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7,447,957.93	297,447,957.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6,806,705.59	436,806,705.59	
在建工程	84,385,002.58	84,385,002.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8,774,595.11	68,774,595.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503,266.64	4,503,266.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08,093.36	7,608,093.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972,259.64	28,972,259.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8,497,880.85	928,497,880.85	
资产总计	3,488,836,871.06	3,488,836,871.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5,000,000.00	29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5,065,157.62	555,065,157.62	
应付账款	448,841,477.03	448,841,477.03	
预收款项	15,683,347.93	15,683,347.93	
应付职工薪酬	6,560,291.40	6,560,291.40	
应交税费	29,651,154.11	29,651,154.11	
其他应付款	266,609,890.20	266,609,890.20	
其中：应付利息	1,139,212.33	1,139,212.3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17,411,318.29	1,617,411,318.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67,963,595.05	367,963,595.0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261,049.25	20,261,049.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8,224,644.30	388,224,644.30	
负债合计	2,005,635,962.59	2,005,635,962.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7,724,479.00	227,724,479.00	
其他权益工具	86,183,518.60	86,183,518.6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9,617,403.65	689,617,403.65	
减：库存股	98,475,806.16	98,475,806.1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8,474,429.97	68,474,429.97	
未分配利润	509,676,883.41	509,676,883.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83,200,908.47	1,483,200,908.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88,836,871.06	3,488,836,871.0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6%、13%、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24%、16.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15%
青岛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5%
江苏新泉模具有限公司	25%
长春新泉志和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5%
芜湖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25%
北京新泉志和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25%
宁波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25%
长沙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25%
宁波新泉志和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25%
佛山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5%
成都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25%
西安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5%
宁德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5%
新泉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16.5%
XINQUAN HICOM MALAYSIA SDN. BHD.	24%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核发的编号为GR20183200296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自2018年11月28日起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相关规定，公司本期所得税率15%。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税费，按有关规定计提并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70,441.79	290,211.33
银行存款	450,816,469.81	586,062,419.63
其他货币资金	248,577,929.02	229,866,181.44
合计	699,964,840.62	816,218,812.4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6,707,959.28	0.00

其他说明：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香港新泉和马来西亚新泉的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8,481,424.43	229,769,326.50
履约保证金	96,239.01	96,239.01
合计	248,577,663.44	229,865,565.5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0,264,557.70	485,012,329.94
商业承兑票据	3,302,200.00	3,513,765.00

合计	503,566,757.70	488,526,094.94
----	----------------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8,622,225.02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258,622,225.02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6,438,325.06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116,438,325.0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3,740,557.70	100.00	173,800.00	0.03	503,566,757.70	488,711,029.94	100.00	184,935.00		488,526,094.94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500,264,557.70	99.31			500,264,557.70	485,012,329.94	99.24			485,012,329.94
商业承兑票据组合	3,476,000.00	0.69	173,800.00	5.00	3,302,200.00	3,698,700.00	0.76	184,935.00	5.00	3,513,765.00
合计	503,740,557.70	/	173,800.00	/	503,566,757.70	488,711,029.94	/	184,935.00	/	488,526,094.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票据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476,000.00	173,800.00	5.00
合计	3,476,000.00	173,800.0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84,935.00	173,800.00	184,935.00		173,800.00
合计	184,935.00	173,800.00	184,935.00		173,8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全部为 1 年以内的商业承兑汇票计提的坏账准备，到期将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184,935.00 元全部转回，无实际确认坏账；本期重新计提 1 年以内商业承兑汇票的坏账准备 173,800.00 元。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03,208,058.42
1 至 2 年	7,211,210.64
2 至 3 年	8,769.71
3 年以上	917,796.54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811,345,835.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1,345,835.31	100.00	43,245,947.50	5.33	768,099,887.81	644,833,028.71	100.00	35,649,637.22	5.53	609,183,391.49
其中：										

账龄组合	811,345,835.31	100.00	43,245,947.50	5.33	768,099,887.81	644,833,028.71	100.00	35,649,637.22	5.53	609,183,391.49
合计	811,345,835.31	/	43,245,947.50	/	768,099,887.81	644,833,028.71	/	35,649,637.22	/	609,183,391.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03,208,058.42	40,160,402.91	5
1 至 2 年	7,211,210.64	2,163,363.19	30
2 至 3 年	8,769.71	4,284.86	50
3 年以上	917,796.54	917,796.54	100
合计	811,345,835.31	43,245,947.5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5,649,637.22	7,596,310.28			43,245,947.50
合计	35,649,637.22	7,596,310.28			43,245,947.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2,972,951.95	27.48	11,158,147.60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27,068,096.32	15.66	8,029,729.82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25,208,123.44	15.43	6,877,917.64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102,916,221.70	12.68	5,150,271.53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102,610.89	8.64	3,505,130.54
合计	648,268,004.30	79.89	34,721,197.1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9,867,101.45	99.87	102,721,981.89	97.88
1至2年	30,669.93	0.02	2,187,965.63	2.08
2至3年	173,406.20	0.11	40,158.35	0.04
3年以上	1,525.00	0.00		
合计	160,072,702.58	100.00	104,950,105.8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青岛方正精密模塑有限公司	17,594,876.62	10.99
上海古汉汽车饰件模具有限公司	11,612,066.22	7.25
台州市黄岩美途模塑有限公司	11,505,664.34	7.19
台州市鹏源模塑有限公司	11,110,927.30	6.94
浙江海燕模具有限公司	9,661,999.49	6.04
合计	61,485,533.97	38.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76,063.47	6,379,645.43
合计	5,676,063.47	6,379,645.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878,677.34
1 至 2 年	11,600.00
2 至 3 年	166,400.00
3 年以上	2,111,572.5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8,168,249.8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73,416.72	43,302.40
押金	1,630,464.84	1,353,551.50
保证金	5,319,400.00	5,975,875.26
其他	844,968.28	496,412.21
合计	8,168,249.84	7,869,141.3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1,331,823.44	157,672.50		1,489,495.94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一转入第三阶段				
一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53,900.00		1,953,900.00
本期转回	951,209.57			951,209.5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6月30日余额	380,613.87	2,111,572.50		2,492,186.3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89,495.94	1,002,690.43			2,492,186.37
合计	1,489,495.94	1,002,690.43			2,492,186.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杭州湾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	3,150,000.00	1年以内	38.56	157,500.00
湖南浏阳制造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	2,000,000.00	3年以上	24.49	2,000,000.00
四川一然精工机械有限公司	押金	1,030,379.00	1年以内	12.61	51,518.95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备付金)	押金	499,313.34	1年以内	6.11	24,965.67
江苏省电力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其他	432,567.49	1年以内	5.30	21,628.37

合计	/	7,112,259.83	/	87.07	2,255,612.99
----	---	--------------	---	-------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350,164.72		50,350,164.72	48,845,826.60		48,845,826.60
在产品	13,444,277.04		13,444,277.04	10,813,986.19		10,813,986.19
库存商品	38,356,600.87		38,356,600.87	59,462,995.37		59,462,995.37
周转材料	16,712,105.60		16,712,105.60	19,476,137.36		19,476,137.36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发出商品	128,208,090.62		128,208,090.62	144,690,250.22		144,690,250.22
模具	364,671,334.43		364,671,334.43	290,241,920.00		290,241,920.00
委托加工物资	640,706.36		640,706.36	387,237.44		387,237.4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612,383,279.64		612,383,279.64	573,918,353.18		573,918,353.1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9,933,873.98	29,500,414.02
预缴税金		
合计	29,933,873.98	29,500,414.02

其他说明:

无

13、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0、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15,020,586.07	795,750,387.3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15,020,586.07	795,750,387.34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92,655,236.94	604,906,425.52	13,401,202.44	58,743,431.90	1,069,706,296.80
2. 本期增加金额	237,237.69	58,597,521.73	1,346,662.96	2,283,388.31	62,464,810.69
(1) 购置	237,237.69	7,049,423.07	1,346,662.96	1,807,725.42	10,441,049.14
(2) 在建工程转入	0.00	51,548,098.66		475,662.89	52,023,761.55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498,049.69	652,494.00	21,606.85	2,172,150.54
(1) 处置或报废	0.00	1,498,049.69	652,494.00	21,606.85	2,172,150.54
4. 期末余额	392,892,474.63	662,005,897.56	14,095,371.40	61,005,213.36	1,129,998,956.9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4,244,106.99	182,411,183.58	5,140,282.38	12,160,336.51	273,955,909.46
2. 本期增加金额	9,360,275.04	28,141,451.79	642,426.50	4,018,057.56	42,162,210.89
(1) 计提	9,360,275.04	28,141,451.79	642,426.50	4,018,057.56	42,162,210.89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667,004.95	453,343.93	19,400.59	1,139,749.47
(1) 处置或报废	0.00	667,004.95	453,343.93	19,400.59	1,139,749.47
4. 期末余额	83,604,382.03	209,885,630.42	5,329,364.95	16,158,993.48	314,978,370.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9,288,092.60	452,120,267.14	8,766,006.45	44,846,219.88	815,020,586.07
2. 期初账面价值	318,411,129.95	422,495,241.94	8,260,920.06	46,583,095.39	795,750,387.3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长沙新泉永泰路厂房	23,163,750.03	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1、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98,273,213.71	213,132,434.00
工程物资		
合计	298,273,213.71	213,132,434.00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项目等	298,273,213.71		298,273,213.71	213,132,434.00		213,132,434.00

合计	298,273,213.71		298,273,213.71	213,132,434.00		213,132,434.00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保险杠涂装线	72,920,000.00	65,230,665.51				65,230,665.51	89.46	89.46%				募投资金
仲田3模具循环搪塑机	20,880,000.00	11,699,999.77	5,400,000.36			17,100,000.13	81.90	81.90%				募投资金
激光弱化设备	27,523,164.00	14,372,140.20	11,065,933.55	9,997,925.20		15,440,148.55	56.10	56.10%				募投资金
常州生产基地二期	60,000,000.00	29,968,488.23	25,876,376.07			55,844,864.30	93.07	93.07%				募投资金
常州新泉注塑机	22,537,500.00	10,392,783.47	8,484,913.77			18,877,697.24	149.40	149.40%				募投资金
宁波新泉志和厂房	90,000,000.00	19,864,903.39	22,985,773.20			42,850,676.59	47.61	47.61%				自筹
成都新泉生产线	39,096,919.34	27,068,742.70	1,388,170.55	22,263,949.85		6,192,963.40	15.84	15.84%				自筹
长沙新泉注塑机	13,350,000.00	11,587,365.08		11,587,365.08		-	0.00	0.00%				募投资金
佛山厂房	25,000,000.00		10,849,677.80			10,849,677.80	43.40	43.40%				自筹

合计	371,307,583.34	190,185,088.35	86,050,845.30	43,849,240.13		232,386,693.52	/	/			/	/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3,745,922.53			13,340,936.81	187,086,859.34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1,619,310.31	1,619,310.31
(1) 购置				1,619,310.31	1,619,310.3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3,745,922.53			14,960,247.12	188,706,169.6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481,309.36			5,250,495.82	20,731,805.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763,172.78			1,290,416.66	3,053,589.44
(1) 计提	1,763,172.78			1,290,416.66	3,053,589.4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244,482.14			6,540,912.48	23,785,394.6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6,501,440.39			8,419,334.64	164,920,775.03
2. 期初账面价值	158,264,613.17			8,090,440.99	166,355,054.1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3,110,711.90	4,401,560.01	2,268,453.25		15,243,818.66
合计	13,110,711.90	4,401,560.01	2,268,453.25		15,243,818.66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525,388.93	7,642,089.50	37,043,314.22	6,240,246.2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926,804.80	2,200,247.06	11,638,476.74	2,914,920.32
可抵扣亏损				
预提费用	809,287.66	121,393.15		
递延收益	20,518,849.10	3,127,327.37	20,621,049.25	3,129,157.39
合计	76,780,330.49	13,091,057.08	69,302,840.21	12,284,323.9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844,194.96	179,253.95
可抵扣亏损	2,111,961.67	15,234,081.85
合计	4,956,156.63	15,413,335.8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965,186.16		
2023	1,146,775.51	13,148,716.32	
2022		1,509,187.24	
2021		576,178.29	
2020			
2019			
合计	2,111,961.67	15,234,081.8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补偿款	1,705,668.00	1,705,668.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125,969,024.15	67,322,781.06
合计	127,674,692.15	69,028,449.06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5,000,000.00
信用借款	550,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550,000,000.00	29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75,402,580.44	553,387,371.08
合计	575,402,580.44	553,387,371.0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918,626,273.00	897,298,714.03
合计	918,626,273.00	897,298,714.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27,501,043.10	29,216,778.99
合计	27,501,043.10	29,216,778.9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265,236.60	134,287,243.49	132,440,095.65	16,112,384.4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2,650.76	7,141,682.90	6,943,178.09	271,155.5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337,887.36	141,428,926.39	139,383,273.74	16,383,540.0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481,137.71	127,575,752.80	125,479,014.79	15,577,875.72
二、职工福利费				0.00
三、社会保险费	61,439.25	3,810,027.81	3,801,998.81	69,468.25
其中：医疗保险费	54,618.50	3,165,748.36	3,158,636.36	61,730.50
工伤保险费	2,472.27	332,259.79	331,939.75	2,792.31
生育保险费	4,348.48	312,019.66	311,422.70	4,945.44

四、住房公积金	324,561.00	2,608,340.00	2,676,584.00	256,31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8,098.64	293,122.88	482,498.05	208,723.4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4,265,236.60	134,287,243.49	132,440,095.65	16,112,384.4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9,725.06	6,921,749.66	6,730,041.74	261,432.98
2、失业保险费	2,925.70	219,933.24	213,136.35	9,722.5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2,650.76	7,141,682.90	6,943,178.09	271,155.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97,167.42	11,531,312.8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1,017,495.86	30,644,310.59
个人所得税	519,516.69	395,24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6,027.57	784,813.38
房产税	843,880.51	843,880.51
教育费附加	194,858.37	576,565.61
土地使用税	746,145.13	755,963.88
印花税	155,895.32	138,190.22
环境保护税	1,516.68	2,786.85
其他	32,095.81	49,530.66
合计	17,674,599.36	45,722,600.59

其他说明：

无

39、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809,287.66	1,139,212.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7,716,376.68	69,081,630.35
合计	68,525,664.34	70,220,842.68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160,412.68	776,712.3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48,874.98	362,500.00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809,287.66	1,139,212.3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借款	43,584.61	28,000.00
保证金		15,000.00
押金	126,080.00	178,080.00
其他	98,980.07	375,250.35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7,447,732.00	68,485,300.00
合计	67,716,376.68	69,081,630.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7,447,732.00	行权期限未满足
合计	67,447,732.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60,000,000.00	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60,000,000.00	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此借款为宁波新泉志和项目贷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4、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377,728,523.92	367,963,595.05
合计	377,728,523.92	367,963,595.05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新泉转债	100.00	2018/6/4	6年	450,000,000.00	367,963,595.05	0.00	736,027.40	9,797,928.87	33,000.00	377,728,523.92
合计	/	/	/	450,000,000.00	367,963,595.05	0.00	736,027.40	9,797,928.87	33,000.00	377,728,523.92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83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6月4日公开发行4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450,000,000.00元，期限6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该可转债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18年6月4日至2024年6月3日，初始转股价格为25.34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9.38元/股。本报告期内共有33,000.00元新泉转债转换成1,692股公司股票；截至2019年6月30日，累计共有62,000.00元新泉转债转换成3,171股公司股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6、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9、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2,538,203.25	3,587,000.00	1,254,193.65	24,871,009.60	尚未满足确认条件
合计	22,538,203.25	3,587,000.00	1,254,193.65	24,871,009.6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连续纤维复合增强轻量化汽车饰件建设项目	4,150,000.00			415,000.00		3,735,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和科技创新	835,062.30			30,182.98		804,879.32	与资产相关
5万套长玻纤+聚氨酯增强反应注射膜	640,000.00			80,000.00		56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423,529.43			47,058.82		376,470.62	与资产相关
吕墅路项目投资	5,529,667.50			58,515.00		5,471,152.5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制造推广专项资金	715,000.00			39,000.00		676,000.00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款	4,196,790.02			107,610.00		4,089,180.02	与资产相关
三位一体补助	3,771,000.00			209,500.02		3,561,499.98	与资产相关
汽车饰件生产线补助	360,000.00			90,000.00		2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补偿款	1,917,154.00			22,643.52		1,894,510.48	与资产相关
智能制造推广专项资金		1,000,000.00		25,333.33		974,666.67	与资产相关
浏阳市科学技术经费		2,587,000.00		129,349.98		2,457,650.0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2,538,203.25	3,587,000.00		1,254,193.65	0	24,871,009.6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7,724,479.00				-65,508.00	-65,508.00	227,658,971.00

其他说明：

(1) 公司分别于2019年2月25日和2019年3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毕文锋、曹华已离职，以15.44元/股的回购价格回购其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67,200股限制性股票，并办理回购注销手续。2019年6月18日，上述尚未解锁的67,200股限制性股票完成注销。

(2) 报告期内，有人民币33,000元新泉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1,692股。

52、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83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6月4日公开发行4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450,000,000.00元，期限6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该可转债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18年6月4日至2024年6月3日，初始转股价格为25.34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8.89元/股。本报告期内共有33,000.00元新泉转债转换成1,692股公司股票；截至2019年6月30日，累计共有62,000.00元新泉转债转换成3,171股公司股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新泉转债	4,499,710.00	86,183,518.60			330.00	6,320.53	4,499,380.00	86,177,198.07
合计	4,499,710.00	86,183,518.60			330.00	6,320.53	4,499,380.00	86,177,198.07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76,766,312.29	31,970.86		676,798,283.15
其他资本公积	18,603,133.43	2,608,399.98	970,368.00	20,241,165.41
合计	695,369,445.72	2,640,370.84	970,368.00	697,039,448.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次资本公积增加 2,640,370.84 元，其中，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本期转股形成股本溢价 31,970.86 元；根据股权激励计算确认本期应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 2,608,399.98 元。

本次资本公积减少 970,368.00 元为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离职回购股份减少资本公积 970,368.00 元。

54、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	68,480,300.00		1,037,568.00	67,442,732.00
股权回购	29,995,506.16	30,000,000.00	4,258.48	59,991,247.68
合计	98,475,806.16	30,000,000.00	1,041,826.48	127,433,979.6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根据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因股权激励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毕文锋、曹华离职原因，公司回购注销其所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7,200 股，回购价格为 15.44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 1,037,568.00 元。

(2)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回归，公司 2018 年实施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回购的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2018 年度，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1,725,020 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29,999,384.07 元。本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1,769,000 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29,991,863.61 元，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为 4,258.48 元。

5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收益当 期转入 损益	收益当 期转入 留存收 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62,853.26	0.00	-62,853.2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0.00	0.00	0.00	-62,853.26	0.00	-62,853.2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62,853.26	0.00	-62,853.2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7、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68,474,429.97			68,474,429.9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8,474,429.97			68,474,429.9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8、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33,376,117.59	456,728,191.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33,376,117.59	456,728,191.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921,687.61	152,041,133.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2,082,319.5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81,135,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4,215,485.70	527,634,325.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31,197,376.68	943,739,317.07	1,642,035,481.23	1,226,437,320.42
其他业务	217,018,386.64	187,232,376.26	210,908,591.63	195,333,083.11
合计	1,448,215,763.32	1,130,971,693.33	1,852,944,072.86	1,421,770,403.53

60、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2,190.67	3,602,893.74
教育费附加	898,170.05	2,739,447.60
资源税		
房产税	1,890,557.30	2,181,302.11
土地使用税	1,639,123.06	743,317.41
车船使用税	900.00	8,097.85
印花税	950,134.66	723,255.57
环保税	3,033.36	2,786.84
合计	6,554,109.10	10,001,101.12

其他说明：

无

6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4,335,153.72	6,270,972.53
仓储费	10,203,041.56	13,280,361.89
包装费	13,014,777.46	20,865,358.50
运费	32,194,001.50	38,338,778.24
三包费	3,757,372.86	6,993,192.33
其他	913,936.87	374,467.82
合计	64,418,283.97	86,123,131.31

其他说明：

无

62、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支出	21,048,054.01	23,963,969.68

差旅费	2,286,873.73	3,059,640.15
社保及公积金	2,344,007.22	2,260,476.98
业务招待费	5,568,383.29	5,814,349.68
办公费	1,994,098.76	2,921,051.06
水电及采暖费	1,998,814.55	2,730,633.18
保险费	67,246.79	52,771.71
无形资产摊销及折旧	13,861,648.47	7,631,050.88
综合基金	274,849.03	361,873.73
审计及上市费	2,769,890.45	566,037.74
限制性股票成本	2,608,399.98	6,588,850.00
其他	8,942,329.94	7,607,704.28
合计	63,764,596.22	63,558,409.07

其他说明：

无

63、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16,893,525.55	18,005,970.18
直接人工	31,381,901.65	21,231,002.29
折旧	618,914.42	658,409.77
设计费	7,519,133.87	28,522,422.41
差旅费	3,075,355.62	3,818,121.91
其他	266,688.06	749,167.93
合计	59,755,519.17	72,985,094.49

其他说明：

无

64、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275,391.17	7,401,786.86
利息收入	-6,023,264.39	-1,911,259.11
汇兑损益	141,656.93	
其他	786,164.04	-608,649.60
合计	14,179,947.75	4,881,878.15

其他说明：

无

65、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改造和科技创新	30,182.98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万套长玻纤+聚氨酯增强反应注射膜	80,000.00	
连续纤维复合增强轻量化汽车饰件建设项目	415,000.00	
丹北镇2014省级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47,058.82	
土地税使用奖励	1,268,100.00	
汽车饰件生产线补助	90,000.00	
税收返还		
土地出让金补助	22,643.52	
吕墅路项目投资	58,515.00	
省级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智能制造推广计划奖	39,000.00	
新北财政局重大项目增效奖金		
常州新北區财政局2017年税收企业贡献奖励		
新北区罗溪政府企业贡献奖	300,000.00	
收企业规模发展奖		
收企业合作发展奖		
收湖南浏阳制造产业基地安全生产奖励	2,000.00	
拆迁补偿款	107,610.00	
三位一体补助	209,500.02	
智能制造推广专项资金	25,333.33	
浏阳市科学技术经费	129,349.98	
新三板所得税奖励、新三板企业及后备企业奖励款	496,700.00	
丹阳财政18年金山人才计划款	600,000.00	
收到政府补助经济工作会奖	22,000.00	
收新北区财政局技能培训补贴款	61,500.00	
合计	4,004,493.65	

其他说明：

无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7、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585,175.2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02,690.4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计	-8,587,865.71	

其他说明：

无

70、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4,082,613.96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4,082,613.96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299,513.96	96,398.93
合计	-299,513.96	96,398.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832,610.29	
违约赔偿收入			
其他	100,533.50	119,896.12	
合计	100,533.50	3,952,506.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滞纳金			
其他	2,939.13	3,101.52	
合计	2,939.13	3,101.52	

其他说明：

无

7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671,367.64	29,283,592.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806,733.12	2,262,518.60
合计	10,864,634.52	31,546,111.1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3,786,322.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567,948.3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00,160.7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03,488.2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98,098.2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减：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6,102,131.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806,733.12
所得税费用	10,864,634.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62,853.26 元。

76、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023,264.39	1,911,259.11
其他	17,882,134.36	7,964,567.42
政府补助	5,210,086.00	3,028,700.00
合计	29,115,484.75	12,904,526.5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费用	13,227,486.41	17,675,688.45
其他	21,722,545.22	12,404,665.14
合计	34,950,031.63	30,080,353.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0.00	11,460,000.00
合计	0.00	11,46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票据保证金	554,141,702.64	0.00
合计	554,141,702.64	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转债发行费用		2,054,264.00
公开增发费用	304,000.00	
二级市场回购股票	31,059,768.00	
保证金抵开承兑	573,137,114.43	234,311,190.01
合计	604,500,882.43	236,365,454.0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2,921,687.61	152,041,133.87
加：资产减值准备	8,587,865.71	14,082,613.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162,210.89	34,224,074.54
无形资产摊销	3,053,589.44	5,168,324.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68,453.25	2,455,032.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299,513.96	-96,398.93

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179,947.75	3,188,140.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6,733.12	-2,815,133.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464,926.46	90,863,547.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8,376,173.83	-214,490,628.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73,752.86	361,943,472.3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00,811.94	446,564,179.4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1,387,177.18	694,610,476.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86,353,246.89	125,266,506.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966,069.71	569,343,969.2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1,387,177.18	586,353,246.89

其中：库存现金	570,441.79	290,211.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0,816,469.81	586,062,419.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65.58	615.9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1,387,177.18	586,353,246.8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8,577,663.44	抵开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258,622,225.02	抵开银行承兑汇票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23,901,966.52	抵押借款
合计	531,101,854.98	/

其他说明：

无

8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200,000.00	6.85710	21,942,720.61
欧元	0.01	8	0.08
港币	38,225,705.74	0.87966	33,625,624.31
林吉特	12,740,000.00	1.65931	21,139,614.36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外币核算-XXX			
人民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马来西亚设有一经营实体合资公司，由于其受当地财税和货币政策影响较大，以当地货币林吉特为记账本位币。

81、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技术改造和科技创新	30,182.98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0,182.98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万套长玻纤+聚氨酯增强反应注射膜	8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80,000.00
连续纤维复合增强轻量化汽车饰件建设项	415,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15,000.00

目			
丹北镇 2014 省级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47,058.82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7,058.82
汽车饰件生产线补助	9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90,000.00
土地出让金补助	22,643.52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2,643.52
吕墅路项目投资	58,515.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58,515.00
智能制造推广计划奖	39,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9,000.00
拆迁补偿款	107,61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07,610.00
三位一体补助	209,500.02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09,500.02
智能制造推广专项资金	25,333.33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5,333.33
浏阳市科学技术经费	129,349.98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29,349.9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新泉发展香港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 港元，目前尚未出资，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 100%，于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

（2）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7 日设立了控股孙公司 XINQUAN HICOM MALAYSIA SDN. BHD.，该公司注册资本 64,400,000.00 林吉特，截至报告出具日已实际出资 13,224,000.00 林吉特，HTS 出资 12,740,000.00 林吉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新泉对其持股比例 51%，于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

（3）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宁德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0.00 元，目前尚未出资，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 100%，于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青岛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	工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新泉模具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江苏省常州市	工业	100.00		设立
长春新泉志和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工业	100.00		设立
芜湖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工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新泉志和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工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工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沙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浏阳市	湖南省长沙市浏阳市	工业	100.00		设立
佛山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工业	100.00		设立
宁波新泉志和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工业	100.00		设立
成都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工业	100.00		设立
西安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工业	100.00		设立
宁德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福建省宁德市	福建省宁德市	工业	100.00		设立
新泉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国际贸易和投资	100.00		设立
XINQUAN HICOM MALAYSIA SDN. BHD.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工业		5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XINQUAN HICOM MALAYSIA SDN. BHD.	49.00	0.00	0.00	0.0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XINQUAN HICOM MALAYSIA SDN. BHD.	43,082,334.98	0.00	43,082,334.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XINQUAN HICOM MALAYSIA SDN. BHD.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相关业务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相关业务部门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目前的政策是全部为固定利率借款。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应付票据	575,402,580.44	575,402,580.44	575,402,580.44			575,402,580.44

应付账款	918,626,273.00	918,626,273.00	918,626,273.00			918,626,273.00
其他应付款	68,525,664.34	68,525,664.34	68,525,664.34			68,525,664.34
应付债券	377,728,523.92	449,938,000.00			449,938,000.00	449,938,000.00
合计	2,490,283,041.70	2,562,492,517.78	2,112,554,517.78		449,938,000.00	2,562,492,517.78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	295,000,000.00	295,000,000.00	295,000,000.00			295,000,000.00
应付票据	553,387,371.08	553,387,371.08	553,387,371.08			553,387,371.08
应付账款	897,298,714.03	897,298,714.03	897,298,714.03			897,298,714.03
其他应付款	70,220,842.68	70,220,842.68	70,220,842.68			70,220,842.68
应付债券	367,963,595.05	449,971,000.00			449,971,000.00	449,971,000.00
合计	2,183,870,522.84	2,265,877,927.79	1,815,906,927.79		449,971,000.00	2,265,877,927.79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	常州市新北区	投资、建筑装饰批发兼零售	5,000 万	33.05	33.0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唐志华，唐敖齐。

其他说明：

唐敖齐持有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唐志华持有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 49%的股权。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九、在其他主题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唐敖齐	其他
唐志华	其他

其他说明

唐敖齐、唐志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5、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唐志华	300,000,000.00	2018-2-28	2022-3-6	是

注:此笔担保由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唐志华先生为公司与招商银行常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限额3亿元的授信协议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实际发生借款4,500万元。公司于2019年3月6日已将上述4,500万元借款归还银行。同时上述担保协议已解除,担保义务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4.36	181.7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87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2.12元/16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59,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1.90元/16个月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计算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1,354,059.4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239,299.99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计算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

	息进行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772,173.9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69,099.99

其他说明

(1) 经公司股东大会 2017 年 9 月 19 日审议批准，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起实行第一次股份期权计划。据此，本公司董事会获授权酌情授予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工以每股 22.12 元作为对价获得股份期权，以认购本公司股份。根据 2018 年 5 月 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董事会同意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22.12 元/股调整为 15.44 元/股。2019 年 5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董事会同意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5.44 元/股调整为 14.94 元/股。股份期权的权利在授予日起一年后可行权，并自可行权日起两年内可以行权以认购本公司股份。每份股份期权赋予持有人认购 1 股本公司普通股的权利。

(2) 2018 年 9 月 1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将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50 万股调整为 70 万股，同意以 2018 年 9 月 17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47 名激励对象授予 7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1.90 元/股。2018 年 10 月 24 日，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47 名调整为 39 名，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 70 万股调整为 55.9 万股。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将 258,622,225.02 元应收票据质押于银行，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51,756,192.69
1 至 2 年	6,834,443.54
2 至 3 年	8,769.71
3 年以上	366,933.7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58,966,339.6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8,966,339.64	100.00	35,009,461.25	5.31	623,956,878.39	540,171,036.93	100.00	29,165,530.00	5.40	511,005,506.93
其中：										

账龄组合	658,966,339.64	100.00	35,009,461.25	5.31	623,956,878.39	540,171,036.93	100.00	29,165,530.00	5.40	511,005,506.93
合计	658,966,339.64	/	35,009,461.25	/	623,956,878.39	540,171,036.93	/	29,165,530.00	/	511,005,506.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51,756,192.69	32,587,809.63	5.00
1 至 2 年	6,834,443.54	2,050,333.06	30.00
2 至 3 年	8,769.71	4,384.86	50.00
3 年以上	366,933.70	366,933.70	100.00
合计	658,966,339.64	35,009,461.25	5.3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9,165,530.00	5,843,931.25			35,009,461.25
合计	29,165,530.00	5,843,931.25			35,009,461.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2,972,951.95	33.84	11,158,147.60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04,195,191.99	15.81	6,886,084.60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102,916,221.70	15.62	5,150,271.53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102,610.89	10.64	3,505,130.54
广州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60,337,729.31	9.61	3,016,886.47
合计	560,524,705.84	85.07	29,716,520.7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56,197,978.86	394,464,734.75
合计	356,197,978.86	394,464,734.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56,227,895.14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66,400.00
3 年以上	2,013,0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58,407,295.1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39,533.61	32,075.50
押金	1,539,692.34	1,040,379.00
保证金	2,169,400.00	2,669,075.26
其他	493,099.61	268,933.19
内部往来款	353,965,569.58	391,657,039.95
合计	358,407,295.14	395,667,502.9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1,143,668.15	59,100.00		1,202,768.15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53,900.00		1,953,900.00
本期转回	947,351.87			947,351.8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6月30日余额	196,316.28	2,013,000.00		2,209,316.2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02,768.15	1,006,548.13			2,209,316.28
合计	1,202,768.15	1,006,548.13			2,209,316.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芜湖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69,914,789.63	1年以内	19.51	
长沙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68,100,449.47	1年以内	19.00	
新泉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55,629,434.50	1年以内	15.52	
长春新泉志和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32,833,525.87	1年以内	9.16	
宁波新泉志和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25,880,060.00	1年以内	7.22	
合计	/	252,358,259.47	/	70.41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4,747,957.93		354,747,957.93	297,447,957.93		297,447,957.9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54,747,957.93		354,747,957.93	297,447,957.93		297,447,957.9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9,930,005.75			9,930,005.75		
长春新泉志和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苏新泉模具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芜湖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22,670,811.88			22,670,811.88		
北京新泉志和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32,031,473.44			32,031,473.44		
宁波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19,615,666.86			19,615,666.86		
长沙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佛山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4,700,000.00	5,300,000.00		30,000,000.00		
宁波新泉志和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0,000.00		
成都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28,500,000.00	1,500,000.00		30,000,000.00		
西安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297,447,957.93	57,300,000.00		354,747,957.9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25,781,299.07	928,108,545.13	1,530,836,591.54	1,210,491,797.13
其他业务	173,710,753.69	158,887,619.67	145,641,786.62	130,985,424.00
合计	1,299,492,052.76	1,086,996,164.80	1,676,478,378.16	1,341,477,221.13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9,513.9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4,493.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		

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594.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676,681.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3,125,893.0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2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2	0.39	0.3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

董事长：唐志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7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